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

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及擁有一般權力管理及運營我們的業務。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職位	職責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 關係
<b>執行董事</b>						
龍冬慶先生 . . . .	49歲	2014年4月18日	2014年4月18日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本集團主要業務及運營事宜的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決策	不適用
王彬先生 . . . . .	46歲	2014年6月9日	2017年3月20日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管理本集團的全球營銷業務	不適用
艾康林先生 . . . .	48歲	2015年6月16日	2017年3月20日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監督營銷、研發及運營團隊及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決策	不適用
<b>非執行董事</b>						
周小康先生 . . . .	43歲	2021年5月11日	2021年5月11日	非執行董事	為本集團整體發展提供指引	不適用
蒲遜先生 . . . . .	41歲	2018年8月23日	2018年8月23日	非執行董事	為本集團整體發展提供指引	不適用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職位	職責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 關係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胡國慶先生 . . . .	39歲	2021年2月8日	2021年2月8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督企業管治、 確保監管合規 以及就本集團 的運營及管理 提供獨立意見	不適用
陳燕妮女士 . . . .	45歲	2021年2月8日	2021年2月8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就本集團的運營 及管理提供獨 立意見	不適用
楊碩軒先生 . . . .	39歲	2026年1月4日	2026年1月4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就本集團的運營 及管理提供獨 立意見	不適用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龍冬慶先生，49歲，為本公司的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龍先生於2014年4月創立本公司，自此一直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於2017年3月獲委任為董事長。彼主要負責本公司主要業務及運營事宜的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決策。

龍先生於存儲芯片相關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於成立本公司前，龍先生於1999年7月至2001年7月在瑞薩半導體任職。該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產品的設計、製造及銷售。龍先生於2003年7月至2010年3月任職於意法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於2004年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2月至2008年2月，龍先生任職於意法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一家從事開發、生產及營銷半導體設備及系統的公司)。於2008年3月至2010年3月，龍先生獲聘任為飛思卡爾半導體(中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現稱恩智浦半導體，一家專門設計、生產及全球供應半導體技術的公司)的中國渠道經理。

龍先生於1999年7月從中國復旦大學取得電子及信息系統學士學位。彼其後於2025年6月從中國清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彬先生，4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王先生於2014年6月加入本公司擔任執行副總裁，負責監督銷售、營銷、業務發展及客戶服務。彼於2017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彼自此一直負責管理本公司的全球營銷業務。

王先生於存儲芯片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於2002年7月至2004年6月，彼獲廣州南方高科有限公司(一家專門從事手機設計及生產的公司)聘用。於2005年11月，王先生加入意法半導體研發(深圳)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研發的半導體公司)，並任職至2006年4月。其後，由2006年5月至2008年3月，彼繼續於意法半導體研發(深圳)有限公司任職，進一步精進彼在半導體領域的專業知識。於2008年4月，王先生轉職至飛思卡爾半導體(中國)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現稱恩智浦半導體)，進一步提升彼在半導體領域的專業知識。他一直任職於該公司，直至2009年11月。

王先生於2002年6月從中國中南大學取得電子信息工程學士學位。

艾康林先生，4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艾先生於2015年6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營銷總監，負責產品策劃及市場開發。彼於2017年3月獲委任為董事、本公司副總經理及執行副總裁。艾先生目前監督產品開發中的營銷、研發及運營團隊。此外，彼於本公司的重大策略決策過程中起著不可或缺的作用。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艾先生於存儲芯片相關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於2005年3月，彼加入愛特梅爾半導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現稱微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半導體公司)。於艾先生的任期(直至2010年2月為止)期間，彼曾擔任銷售經理，期間領導深圳辦公室的銷售團隊，負責達成華南地區的銷售目標。於2010年2月，艾先生擔任詩訊半導體貿易(上海)有限公司(現稱英飛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開發及支持非揮發存儲產品的半導體公司)的區域銷售經理。

艾先生於2000年7月取得中國北京大學的計算機信息管理學士學位。彼其後於2012年4月取得威爾士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非執行董事

**周小康先生**，43歲，自彼於2021年5月獲委任以來一直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為本公司整體發展提供指引。

彼於一級市場股權投資中累積了豐富經驗。於2009年6月至2011年3月，彼擔任中航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的投資部項目經理。其後，彼於2011年4月加入中信逸百年資本有限公司，並擔任投資經理直至2016年5月為止。自2016年6月起，周先生獲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聘用。

周先生於2004年7月取得中國電子科技大學的微電子學士學位。彼其後於2007年6月取得中國四川大學的微電子學與固體電子學碩士學位。

**蒲遜先生**，41歲，自彼於2018年8月獲委任以來一直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為本公司整體發展提供指引。蒲先生現任紅杉中國副總裁。自2021年4月起，彼一直擔任深圳嘉立創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嘉立創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的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蒲先生於2006年7月取得中國四川大學的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彼於2009年7月及2009年12月分別取得中國北京大學的西方經濟學碩士學位及香港大學金融碩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國慶先生，39歲，自彼於2021年2月獲委任以來一直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企業管治及確保監管合規以及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胡先生於高科技行業具有豐富經驗。彼獲深港產學研基地(北京大學香港科技大學深圳研修院)(致力將高科技創新成果產業化)聘用。於2017年5月，彼加入未名水木(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電子信息行業從事技術諮詢的公司)，曾擔任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胡先生於2018年11月擔任未名菁華(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經理，負責一般管理。於2019年5月至2022年8月，胡先生擔任厥中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一家專門從事科學及技術諮詢、技術服務及產品經銷的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胡先生於2008年7月取得中國吉林大學的通信工程學學士學位。彼其後於2016年7月取得中國北京大學的通信及信息系統博士學位。

胡先生曾擔任以下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該公司於中國成立及已自願解散：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厥中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科學及技術、諮詢、 技術服務及產品經銷	2022年8月7日	註銷	停止營業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胡先生確認，上述公司在解散前具有償付能力，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因該公司解散而對彼提出任何索賠，而彼並不知悉任何對彼提出的威脅或潛在索賠，且概無未決索賠及／或負債。

**陳燕妮女士**，45歲，自彼於2021年2月獲委任以來一直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陳女士於審計、會計及合規具備豐富經驗。於2004年1月至2008年7月期間，彼獲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聘用，擔任核數師、高級核數師及審計經理職位。於2008年8月，陳女士加入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證券公司），直至彼於2020年11月離職為止。於彼之任期中，彼曾參與審計。

陳女士於2002年7月取得中國復旦大學的英語學士學位。彼自2009年3月起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

陳女士曾擔任以下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該公司於中國成立及已自願解散：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解散日期	解散方式	解散原因
立知行(深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並無業務	2023年4月4日	註銷	從未開展業務

陳女士確認，上述公司在解散前具有償付能力，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因該公司解散而對彼提出任何索賠，而彼並不知悉任何對彼提出的威脅或潛在索賠，且概無未決索賠及／或負債。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楊碩軒先生，39歲，自彼於2026年1月獲委任以來一直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提供獨立意見。

楊先生在企業管理、合規、公司秘書服務、財務報告及資本營運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2011年8月至2014年11月加入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核數師及高級核數師。於2014年11月至2016年11月，彼於中國城市基礎設施集團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建設環境保護相關基建的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349.HK))擔任集團財務經理。自2016年11月至2022年6月，楊先生加入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山高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主要從事投資、開發及管理清潔能源的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250.HK))。彼在該公司擔任的最後一個職位為財務部總經理。自2022年7月起，楊先生在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一家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828.HK))，主要從事天然氣貿易及經銷)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執行董事。

楊先生於2009年7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自2013年起為香港執業會計師，自2022年起為英國及威爾斯執業會計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	委任為	職位	角色及職責
		本集團的日期	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龍冬慶先生 ..	49歲	2014年4月18日	2014年4月18日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 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業務及運 營事宜的整體管理、 策略規劃及決策
王彬先生 ....	46歲	2014年6月9日	2017年3月20日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管理本公司的全球營 銷業務
艾康林先生 ..	48歲	2015年6月16日	2017年3月20日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監督營銷、研發及運 營團隊及本集團主 要業務的決策
孫建紅女士 ..	37歲	2017年6月13日	2025年12月8日	首席財務官	監督本集團的財務運 營及資金管理
周光霽女士 ..	41歲	2015年12月7日	2025年12月8日	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 司秘書	本公司的日常運營、 財務管理及公司秘 書事宜以及協助董 事會運作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龍冬慶先生，49歲，為本公司總經理。有關龍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 — 執行董事」一段。

王彬先生，46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有關王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 — 執行董事」一段。

艾康林先生，48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有關艾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董事會 — 執行董事」一段。

周光霽女士，41歲，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周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聯席公司秘書」一段。

孫建紅女士，37歲，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於2017年6月13日加入本公司，最初在會計及審核部門工作，歷任會計師、會計主管及會計經理。孫女士於2025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自此，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運營及資金管理。

孫女士於2012年6月畢業於東北林業大學。彼於2018年9月取得中級會計專業資格及於2024年11月獲頒稅務師資格。

### 一般資料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若干成員(即龍先生、王先生、艾先生及周光霽女士)涉及延遲繳納我們於2020年2月資本公積金資本化所產生的個人所得稅，該等個人所得稅應由我們當時的股東繳納。截至本文件日期，上述人士已全額繳納應繳納的個人所得稅，以及《個人所得稅分期繳納備案表》所示自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期間直至全額繳納稅款日期止的滯納金。經考慮(i)上述人士已全額繳納尚未繳納的個人所得稅；(ii)相關稅務機關並無對上述人士作出任何行政處罰；(iii)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滯納金並不構成行政處罰，且上述延遲繳納個人所得稅的事件不會導致任何重大行政處罰，不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會對我們的業務與日常運作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亦不會使上述人士失去擔任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資格，相關機關就上述延遲繳納個人所得稅對上述人士實施行政處罰的風險較低；及(iv)中國法律顧問已對相關個人進行有關中國法律與其稅務責任的培訓，董事認為上述延遲繳納個人所得稅不會對上述人士擔任本公司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的合適性產生不利影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聯席保薦人認為概無其他有關上述延遲繳納個人所得稅的事宜應提請投資者注意。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概無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董事。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亦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披露的董事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或高級管理層與本公司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層並無關聯。

除「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主要股東」及「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權益披露」章節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概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證券權益。

### 聯席公司秘書

周光霽女士，41歲，於2015年12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總經理助理。於2020年7月，彼擔任證券事務代表，負責處理證券相關事宜。彼於2025年12月8日獲委任為董事會秘書兼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周女士負責本公司日常運營、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宜以及協助董事會運作。

於加入本公司前，周女士於2009年9月至2015年11月在詩訊半導體任職。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彼於2007年6月畢業於湘南學院。

**黃詩瑤女士**，39歲，於2025年12月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

黃女士具備企業管治及公司秘書服務領域的經驗。黃女士現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北京燃氣藍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28.HK)公司秘書助理。黃女士曾於2022年2月至2023年1月期間獲委任為聯交所GEM上市公司莊皇集團公司(股份代號：8501.HK)聯席公司秘書。

黃女士於2011年6月取得中國西南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20年7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與企業管治理學碩士學位。彼於2020年11月成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準會員，並獲頒授特許秘書及公司治理師資格。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並將各種責任轉授予該等委員會。

###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C.4段及D.3段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陳燕妮女士、胡國慶先生及楊碩軒先生，陳燕妮女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陳女士及楊先生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向董事會提議委任或更換外聘核數師、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評估其表現；
- (ii) 指導內部審計工作；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iii) 審查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報表，並就有關事宜發表意見；
- (iv) 評估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 (v) 協調管理層、內部審計部門、相關部門及外部審計機構之間的溝通；及
- (vi) 處理董事會授權或涉及相關法律法規的其他事項。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E.1段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楊碩軒先生、龍先生及陳燕妮女士。楊碩軒先生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根據職務的職權範圍、職位的重要程度以及其他類似公司的相關職位的薪酬基準，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個人薪酬計劃；
- (ii) 審查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績效考核標準，並進行年度績效評估；
- (iii) 監督本公司薪酬計劃的實施；
- (iv) 審閱及／或批准與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股份計劃有關之事宜；及
- (v)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第B.3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胡國慶先生、龍先生及楊碩軒先生。胡國慶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根據本公司的業務運營、資產規模及股權結構，就董事會的規模及組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研究及制定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選舉標準及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i) 廣泛物色並向董事會提供董事、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合適人選；
- (iv) 審查董事會候選人、總經理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v) 評估及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vi) 處理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 戰略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戰略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戰略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龍先生、王先生及艾先生。龍先生為戰略委員會主席。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研究並就本公司長期發展戰略規劃提出建議；
- (ii) 研究並就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金籌措及融資計劃提出建議；
- (iii) 研究並就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運作及資產運作項目提出建議；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iv) 研究並就其他影響本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提出建議；
- (v) 監督上述事項的執行情況；及
- (vi) 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 董事的確認

#### 上市規則第8.10條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於與我們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中並無任何權益。

####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彼(i)已於2026年1月4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提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彼根據上市規則作為聯交所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彼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提述的各項因素而言具有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的業務中概無過去或現在的財務或其他權益，亦概無與上市規則所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連，及(iii)於彼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彼獨立性的因素。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花紅、界定供款計劃供款、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其他社會保障成本供款、住屋福利及其他員工福利(如適用)形式收取薪酬。

於2023財政年度及2024財政年度，我們向當時董事支付的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5百萬元及人民幣3.3百萬元。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根據目前生效的安排，我們估計董事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彼等的服務所收取的除稅前實物酬金總額將約為人民幣3.4百萬元。董事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薪酬與預期薪酬可能有所不同。

於2023財政年度及2024財政年度，本集團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已付／應付的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2.1百萬元及人民幣5.3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的誘因或離職補償。

於往績記錄期，概無董事放棄彼等的薪酬。除本段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概無已支付或應付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任何其他款項。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經參考不同因素釐定，包括[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市場可比性及本公司主要經營指標完成情況]。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實現高標準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為實現該目標，本公司計劃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當遵守惟可選擇偏離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兼任的規定。我們的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目前並無區分，而董事長兼總經理龍先生目前兼任該兩個角色。龍先生為本公司創辦人，並於存儲芯片相關行業具備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及令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高效。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使權力及授權平衡受損，乃鑒於：(i)董事會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ii)龍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及承諾履行彼等作為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彼等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為本集團作出相應決策；(iii)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相當穩固的獨立性元素)的運作可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及(iv)本公司的整體戰略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運營政策乃經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詳細討論後共同制定。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於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後適時考慮拆分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措施的進一步資料，請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企業管治」一段。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致力於提升本公司的多元化文化。我們通過考慮我們企業管治架構中的多項因素力求在切實可行情況下提升多元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列明我們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與方針，以提高董事會的效率。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將考慮諸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務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董事之間的知識及技能均衡搭配，包括但不限於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會計及企業管治以及存儲芯片相關行業的行業經驗。彼等取得不同範疇的學位，包括電子及信息工程、微電子、經濟、通信工程及會計。董事介乎39歲至49歲，包括一名女性董事及七名男性董事。我們將採取步驟以促進本集團各級職位(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級)的多樣性，繼而提升本公司整體的企業管治效率。展望將來，透過甄選及推薦適當人選供董事會委任時，我們會繼續致力加強董事會性別多元化。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於[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及審閱實施教策的可計量目標以及監察實施該等可計量目標的進展，確保其持續有效。我們將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宏博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導方針向我們提供指導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包括：

- (i) 在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擬進行的交易（可為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iii) 我們擬以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的方式動用[編纂][編纂]，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中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信息；及
- (iv)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的規定，就本公司上市證券的價格或交易量的異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4條，合規顧問將及時通知本公司有關聯交所公佈對上市規則作出的任何修訂或補充。合規顧問亦將通知本公司適用於我們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法律、規例或守則，並就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的持續規定向我們提供建議。

委任任期自[編纂]開始，並預期至本公司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規定當日結束。